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6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公司2016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注1、2)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729,590,458.39	2,023,706,585.35	84.30
营业利润	1,086,854,781.02	686,714,103.81	58.27
利润总额	1,102,809,474.10	684,111,794.71	6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2,604,609.15	565,144,161.83	6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376	0.6239	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25.99%	-13.3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注1)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162,099,920.49	9,189,604,135.13	9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289,681,831.78	5,247,546,416.54	57.97
股本	1,532,283,909.00	1,254,106,451.00	2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41	4.18	29.43

注1: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安健康”），嘉安健康于2016年6月1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新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嘉安健康股东由“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至此，嘉安健康正式成为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此事项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因此，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表编制原则，上市公司上年同期利润表合并报表数据包含嘉安健康的数据，资产负债表合并报表期初数包含嘉安健康的数据。

注2: 鉴于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015年度合并报表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形成反向购买。因此，上年同期利润表数据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入资产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1-12月合并利润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29,590,458.39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4.30%；实现营业利润1,086,854,781.0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8.27%；实现利润总额1,102,809,474.1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1.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2,604,609.1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5.02%。

主要原因是：

(1) 上年同期数据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入资产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1-12月财务数据，2016年1-12月财务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2) 报告期内，由于锂电池市场需求旺盛，带动上游锂化工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公司新能源板块六氟磷酸锂产品产能得到有效释放，销售价格、销量和毛利率均同比大幅提升，盈利能力显著增强。报告期内该产品为公司贡献毛利约3.99亿元。

(3)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GMP改造工作的陆续完成，产能得到有效释放，产销量大幅提升，使得产品销售收入

有了较大的增长，实现利润同比增长。

2、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分别比期初增长97.64%、5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比期初增加1.23元，增长29.4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主营业务增幅较大，实现净利润增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资孙公司企业合并等事项，导致期末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和每股净资产较大幅度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披露的《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对2016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为“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45.00%～75.00%；变动区间为：82,401.59万元～99,450.19万元”。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32,604,609.1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5.02%，在前次业绩预告预计的范围内，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